

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铁路专用线工程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目录

目录	1
第一章概述	1
第二章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第三章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说明	4
第四章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1
第五章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1

第一章概述

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已列入《关于加快推进铁路专用线建设的指导意见》铁路专用线重点项目，已作为集疏运重点项目纳入《湖北省综合交通运输发展“十四五”规划》，以及水运建设重点任务纳入《武汉市综合交通运输发展“十四五”规划》，项目建设旨在完善港口现代化集疏运体系，提高企业效益，对完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促进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位于武汉市新洲区境内，包括接轨站林四房站改扩建工程、新建专用线及新建装卸场三部分，其中新建专用线自江北铁路林四房站西端咽喉南侧接轨，止于天翔路东侧。

拟建项目共设接轨站林四房站、装卸场2个站场，其中接轨站林四房站为改扩建站，装卸场为新建场，新建线路全长5.4km（含接轨站林四房站并行段线路约2.4km），设计行车速度40km/h，专用线路基宽7m，均为有砟轨道。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总纲》（HJ2.1-2016）要求，自2017年1月1日起，在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中，将公众参与和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工作分离，并明确了建设单位公众参与的主体责任。因此，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在开展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同时，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文件要求，通过网络公示、报纸公示以及现场张贴公告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公众参与，并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本公众参与说明，提交给主管部门，供环评审批决策参考。

第二章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委托我单位（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承担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项目环评委托后7个工作日内，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在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公示期限为2022年4月29日至2022年5月12日，公示有效期为10个工作日。

公示主要内容为项目概况、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及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主要方式、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信息及联系方式等。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于2018年4月16日由生态环境部部务会议审议通过，2018年7月16日公布，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2 公开方式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采用网络公示，公示网站为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网站。

本项目于2022年4月29日至2022年5月12日，在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项目的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示期为10个工作日，网址为<http://www.jflswl.com/view/512.html>。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截图见图2.2-1。

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时间：2022-04-29 来源：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浏览量：486

返回列表

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是国家粮食现代物流(武汉)基地的配套工程,目前该项目正在进行工程可行性研究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生态环境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等要求,在项目建设前期征求公众的意见,并对公众提出的意见与建议予以足够的重视,在工程建设和运行工程的环境保护工作中落实和实施。

一、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

项目选址:该项目选址于湖北省武汉市新洲区,专用线自武汉新港江北铁路林四房站西端咽喉南侧接轨,并行新港江北铁路南侧向西前行,上跨双龙西路、规划十路后折向龙腾路北侧,紧邻国家粮食物流(武汉)基地进入场区,止于天翔路东侧。该项目包含林四房接轨站、区间线路、装卸站等三个组成部分,线路总长约5.4km,其中林四房接轨并行段线路长2.4km、新建铁路专用线区间及装卸场线路长3km。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总投资67798.38万元,征地436.9亩,租用铁路用地35.3亩,新建框架桥2座496.4m²,新建框架涵11座498.9m;贯通线长度约3.05km,并配套建设铁路专用线及相应的站点、配套设施等。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武汉市新洲区双柳街陶家大湖渔场

联系人:陈工联系电话:027-85772596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环评单位: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民主路555号

邮编:430060

联系人:汪工邮箱:jeyhbs@163.com

联系电话:027-87317508

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内容

环评准备阶段:进行工程区环境状况初步调查,在工程初步分析的基础上拟定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计划、工作内容和工作方法,初步确定主要评价参数、评价重点,确定各单项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等级,制定各项评价项目的工作内容和方法,完成前期公众参与工作。

正式环评工作阶段:开展详细的工程区环境现状调查工作,在此基础上进行工程地区环境现状评价、工程分析和工程建设及运行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预测评价。

报告书编制阶段:在第一、二阶段工作的基础上,根据工程环境影响预测评价及各专题评价成果,提出相应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环保投资估算和技术经济论证;编制《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

五、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参意见表的内容和格式按照《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中附件一。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方式,在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公众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鼓励公众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

附件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建设单位: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评价单位: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一:

/upload/20220513/627dae0011d9a.doc

图 2.2-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截图 (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网站)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在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期间未曾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第三章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说明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部内容编制完成后，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于2022年6月23日在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网站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第二次），公示内容为：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

并通过长江日报、现场张贴公告的形式对环评相关内容进行同步公示，公示时间为2022年6月24日至2022年7月7日，公示有效期为10个工作日。

因此，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的相关要求，本项目于2022年6月23日在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网站上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第二次）。本项目全部位于武汉市新洲区境内，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网站为建设单位官网，选取的载体符合相关要求。

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网站公示网址为：

<http://www.jflswl.com/view/521.html>

征求意见稿公示（第二次）截图见图 3.2-1。

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时间：2022-06-23 来源：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浏览量：3596

[返回列表](#)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有关规定，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现已编制完成，在报送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批前，应向公众公告项目的有关信息，以进一步征求公众、专家、组织对项目建设的意见和建议，达到工程建设经济效益与环境效益的统一。

(一)工程概况

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位于武汉市新洲区内，包括接轨站林四房站改扩建工程、新建专用线及新建装卸场三部分，其中新建专用线自江北铁路林四房站西端咽喉南侧接轨，止于天翔路东侧。项目共设接轨站林四房站、装卸场2个站场，其中接轨站林四房站为改扩建站，装卸场为新建场，新建线路全长约5.4km。



图1 项目路线走向示意图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您可以在本次公示起十个工作日内，以信函、电子邮件或其它便利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或者环评单位索取报告书的征求意见稿。

建设单位：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武汉市新洲区双柳街陶家大湖渔场

联系人：陈工 电话：027-85772596

环评单位：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民主路555号

联系人：汪工 联系电话：027-87317508

邮箱：jeyhbs@163.com

(2)征求意见稿全文请见如下附件。

(三)征求意见稿的公众范围和主要事项

征求意见的范围：工程及附近可能受影响区域内的居民、机关及企事业单位等。

主要事项：公众可以就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在建设和运行过程中，可能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发表自己的意见和看法，主要可关注如下一些问题：工程的建设对区域环境的影响如何、对居民的生活影响如何、是否同意项目的建设对项目建设环保方面的其它意见及建议等。

(四)公众意见表请见如下附件。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也可自行下载公众参与调查表，参与本工程的公众调查。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公示征求公众意见的时间为10个工作日。如有意见，您可以与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联系，评价单位将在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中采纳，未采纳的意见给出未采纳的理由。

附件：

1.《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upload/20220623/62b3bce92ecb7.pdf

2.《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环评公众意见表》

/upload/20220623/62b3bd05dc295.docx

图 3.2-1 征求意见稿公示（第二次）截图 (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网站)

3.2.2 报纸

在本项目网络公示期间，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中要求“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2次”。

为提高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广泛性、便利性、真实性，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分别于2022年6月24日及2022年7月1日在《长江日报》上进行环评信息公示。《长江日报》创刊于1949年5月23日，是中共武汉市委机关报。作为长江日报报业集团旗舰媒体，《长江日报》以“影响有影响的人”为办报追求，以“大城大报”为目标，着力打造一份负责任的正报、有格局的大报、重关怀的厚报。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创新方法，积极推进媒体融合，巩固主流舆论阵地，在新的传播生态下努力实现地方媒体的全国乃至国际影响力，探索机关报的可持续发展之路。

《长江日报》以党报全媒体建设为中心，深入推进媒体融合，官方微博粉丝量突破百万，微信破50万。2017年5月21日，长江日报新闻客户端正式上线；6月，获评《传媒》杂志社、中国报业全媒体发展研究中心“中国媒体深度融合30强”。在全国副省级城市党报总编辑联席会议上，“城市留言板”获首届全国副省级城市党报“媒体融合最佳案例奖”。作为中部地区影响力最大的城市综合性日报，《长江日报》综合实力位列全国城市机关报第一方阵。在2013-2016年中国报刊广告投放价值排行榜中，《长江日报》连续位居“全国城市日报10强”第三名。2015年，《长江日报》被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推荐为“百强报刊”。《长江日报》是湖北省主流媒体，也是项目所在地武汉市的主要报刊之一，载体选取符合相关要求。

两次登报见图3.2-2~3.2-3。

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拟建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现已完成,进行纸媒公示。查询征求意见稿及公众意见表的网址:<http://www.jflswl.com/view/521.html>

公示日期:2022年6月24日至7月7日。

您可在公示期内向建设或环评单位索取征求意见稿,用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或环评单位反馈意见。联系人:汪工 15927162497。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4日



图 3.2-2 第一次报纸公示

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拟建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现已完成,进行纸媒公示。查询征求意见稿及公众意见表的网址:
<http://www.jflswl.com/view/521.html>

公示日期:2022年6月24日至7月7日。

您可在公示期内向建设或环评单位索取征求意见稿,用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或环评单位反馈意见,联系人:汪工 15927162497。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2年7月1日



图 3.2-3 第二次报纸公示

3.2.3 张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中“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的要求。在本项目网络公示期间，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在项目经过的双柳街孙洪村、车家村、双铺村、殷店村、袁湾村、杨畝村的公告栏张贴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材料，以上村庄均为项目沿线穿越地区，公告栏属于公众易于知悉场所，张贴区域选取符合相关要求。

沿线各村庄张贴公示现场照片见图 3.2-4。





双柳街双铺村



双柳街殷店村



双柳街袁湾村



双柳街杨畈村

图 3. 2-4 征求意见稿现场公示

3.3 查阅情况

在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设置了报告查阅点，公示期间未有公众前来查阅征求意见。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曾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第四章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没有收到公众的质疑、反对意见，因此不需要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第五章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在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没有收到公众的质疑、反对意见，因此没有公众意见需要进行处理。